

安全标签

英文名: Karl-fischer reagent

中文名: 卡尔·费休试剂 (不含吡啶)

主要成分	CAS RN	含量 (%)
甲醇	67-56-1	≥60
咪唑	288-32-4	≥5, ≤15
二氧化硫	7446-09-5	≥5, ≤10
二乙醇胺	111-42-2	≥5, ≤20

CN: 无资料

UN: 3286



危险

高度易燃液体和蒸气。吞咽会中毒。皮肤接触会中毒。造成严重皮肤灼伤和眼损伤。吸入会中毒。对器官造成损害。对水生生物有害。

【预防措施】:

远离热源、火花、明火和热表面。— 禁止吸烟。保持容器密闭。容器和接收设备接地。使用防爆的电气/ 通风/ 照明 设备。只能使用不产生火花的工具。采取措施, 防止静电放电。不要吸入粉尘/ 烟/ 气体/ 烟雾/ 蒸汽/ 喷雾。操作后彻底清洁皮肤。使用本产品时不要进食、饮水或吸烟。只能在室外或通风良好之处使用。避免释放到环境中。戴防护手套/穿防护服/戴护目镜/戴面罩。

【事故响应】:

如果吞下去了: 立即呼救解毒中心或医生。如果吞咽: 漱口, 不要催吐。如果皮肤(或头发)接触: 立即除去/脱掉所有沾污的衣物, 用水清洗皮肤/淋浴。如吸入: 将患者移到新鲜空气处休息, 并保持呼吸舒畅的姿势。如与眼睛接触, 用水缓慢温和地冲洗几分钟。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, 取出隐形眼镜, 然后继续冲洗。立即呼叫中毒控制中心或医生。具体处置 (见本标签上提供的急救指导)。立即除去/脱掉所有沾污的衣物。沾污的衣服清洗后方可再用。火灾时: 用干的砂子, 干的化学品或耐醇性的泡沫来灭火。

【安全储存】:

存放于通风良的地方。 保持容器密闭。保持低温, 存放于通风良好处。存放处须加锁。

【废弃处置】:

将内容物/ 容器处理到得到批准的废物处理厂。

请参阅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生产商: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

电 话: 021-63211830

地 址: 上海市宁波路 52 号

邮 编: 200002

化学事故应急咨询电话: 021-62679090